

益阳市赫山区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益赫扶领办〔2020〕10号

益阳市赫山区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赫山区2020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 和信息采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园区管委会：

现将《赫山区2020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和信息采集工作
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益阳市赫山区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9月28日

赫山区 2020 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和信息采集工作方案

根据湖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和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湘扶办发〔2020〕25 号）要求，为做好我区 2020 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和信息采集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主要工作

贫困户脱贫标注、整户新识别贫困人口纳入与脱贫户返贫纳入、贫困户及边缘易致贫困户的家庭成员自然变更、新发生的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困户的识别录入及帮扶、返贫致贫风险消除的脱贫不稳定户及边缘易致贫困户的减少、扶贫对象信息采集更新和录入、边缘易致贫困户的信息采集更新和录入、贫困户和边缘易致贫困户 2020 年帮扶措施信息的核实更新和录入、建档立卡问题数据整改工作、脱贫不享受政策户核实标注工作、建档立卡总结工作。

二、工作内容与时间安排

（一）动员部署培训

各乡镇（含相关街道、园区，下同）按照本方案的部署要求，组织制定工作方案，进行动员部署，开展相关培训，制定周密工

作计划与安排。（9月28日—10月8日）

（二）贫困户脱贫标注工作

做贫困户脱贫标识工作时，系统会校验收入及三保障情况。户年人均纯收入低于4000元，或“两不愁、三保障”未达标的，均无法进行标识脱贫操作。各乡镇按《赫山区2020年贫困退出验收实施方案》履行完贫困人口脱贫程序后，区扶贫办将统一组织各乡镇进行贫困户脱贫标识。（11月6日-11月10日）

（三）整户新识别贫困人口纳入与脱贫户返贫纳入

1.具体工作。

①按照建档立卡贫困户识别标准和程序，对因疫情或其他原因致贫的农户，和返贫的脱贫户，开展识别工作。

②识别和信息采集完成工作完成后，在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以下简称信息系统）中录入整户新识别贫困户的基础信息和致贫原因，标注整户返贫户并录入返贫原因。

2.程序要求。严格按照“户主申请、村民小组评议提名、村级信息比对、村民代表评议和票决、村委会审查公示、乡镇政府审核公示、区扶贫办复核、区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公告”（即“两评议、两公示、一比对、一公告”）的程序实施，具体内容依照《赫山区2019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方案》（益赫扶领办〔2019〕10号）文件执行。

（四）贫困户及边缘易致贫户的家庭成员自然变更

1.信息采集。各单位使用《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家庭成员自然增加情况表》（附件2）和《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家庭成员自然减少情况表》（附件3）采集贫困户及边缘易致贫困户家庭成员自然变更相关信息，录入系统后，存入一户一档中。

2.时间安排。各乡镇要于11月6日前将《乡镇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自然增加人员名单》（附件4）、《乡镇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自然减少人员名单》（附件5）的电子档及签字盖章纸质档，和对应佐证资料报送到区扶贫办。

3.具体要求。

①对每个自然变更人员严格把关，审核清楚，收集佐证资料，镇村两级要及时做好公示。②对户籍未转的人员，要把问题原因搞清楚，要对接当地公安部门及时协调转户，对坚持不转户的要做好政策解释并让其签字认可不享受扶贫政策；对已正式结婚常住在家，但因民族习惯或某种特殊原因无法转户的，允许凭结婚证将媳妇和入赘对象以常住人口形式纳入系统。③贫困户及边缘易致贫困户中子女考上大学的户口已迁出的大学生，没有就业的在系统内暂不减少，就业后再减少。④严禁用贫困户及边缘易致贫困户家庭成员自然减少代替单个贫困及边缘易致贫困人口清退。

(五)新发生的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困户的识别录入及帮扶、返贫致贫风险消除的脱贫不稳定户及边缘易致贫困户的减少

1.具体工作。

①按照《湖南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建立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意见》确定的监测范围、监测程序和监测帮扶等工作责任，经农户申报、乡村干部走访排查、村支两委及驻村工作队开会研究，对符合条件的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户进行识别，采集致贫返贫风险以及边缘易致贫户基础信息（附件6及附件7），并由村“两委”、驻村工作队及帮扶责任人共同承担帮扶责任。对于监测对象中的非建档立卡贫困户，要重新确定帮扶责任人。识别和信息采集工作完成后，及时在信息系统中标注脱贫不稳定户并录入返贫风险，录入边缘易致贫户基础信息和致贫风险。

②全面掌握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户享受的帮扶措施，以及家庭成员、收入、生产生活条件等变化情况，准确判断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户的返贫致贫风险是否已经消除，对于返贫致贫风险已经消除的，在信息系统“致贫（返贫）风险已消除”指标中勾选“是”，并选填“消除监测时间”。致贫风险已经消除的边缘户，可以不再进行帮扶。

2.时间节点。各乡镇要于11月6日前报送《乡镇审核通过边缘易致贫户名单》（附件8）、《乡镇审核通过脱贫不稳定户名单》（附件9）电子档及签字盖章纸质档到区扶贫办。

完成上述工作后，各单位要于11月6日前将脱贫人口、新识别贫困人口、返贫人口、贫困户及边缘易致贫家庭人口自然变

更数据、边缘易致贫户和脱贫不稳定户数据填入《赫山区 2020 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数据备案表》（附件 10）中，并报送该表电子档和签字盖章纸质档到区扶贫办。

（六）扶贫对象信息采集更新和录入

1. 总体要求。

（1）下半年国家要开展建档立卡数据质量第三方评估，评估的重点由以前的账账相符扩大为账账相符和账实相符。对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纳入今年年底对省级党委政府脱贫攻坚考核范围，省级也相应将账实相符情况纳入省对市州、县市区党委、政府脱贫攻坚成效考核。扶贫对象信息的采集、更新和录入是对建档立卡数据进行核实核准，是进一步提高数据质量的重要手段。这次动态管理期间，扶贫对象数据采集必须做到账实相符和账账相符，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坚决防止弄虚作假。

（2）各单位对入户采集的信息，要做到“谁采集、谁签字、谁负责”，把责任压实到人。务必扎实做好入户采集人员及系统录入人员的培训，选择认真负责的工作干将，严格审核，准确录入，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避免出现数据漏录、指标空项和逻辑错误等问题数据。

（3）各单位要充分利用信息系统手机 APP 的相关功能开展入户核实工作。建档立卡 APP 是国扶信息系统的手机版，各乡镇、帮扶责任人、村干部都有账号，可直接通过该 APP 看到国扶信息

系统中贫困户、贫困村的各项信息。帮扶责任人、村支两委干部、驻村工作队在入户走访时，要通过建档立卡 APP 的相关功能，对发现的错误信息进行标记，并审核把好关。各乡镇扶贫工作站在国扶信息系统内通过基础信息维护功能，校正贫困户、贫困村有关的错误信息。

2. 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的信息采集、更新和录入。

（1）时间安排。采集：9月30号—11月6号，录入：11月7号—11月26号。

（2）具体要求。各乡镇扶贫工作站在国扶信息系统内通过基础信息维护功能，校正贫困户、贫困村有关的错误信息。各乡镇扶贫工作站在国扶信息系统，打印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的《贫困户信息对照表》。各单位组织镇村干部、驻村工作队、结对帮扶责任人等相关人员，对照《相关采集表填表说明和指标解释》（附件 11）扎实做好入户核实人员的业务培训，再入户核实采集每户 2020 年度的基本信息、家庭成员信息、收入情况、生产生活条件、帮扶责任人情况，返贫户要补充采集返贫原因，注意好各项信息间的逻辑关系，并标注本年度较“表上已写入数据”发生变化的信息，填表人及户主签好字后，再交乡镇扶贫工作站在系统内的基础信息维护中的 2020 年度库中录入发生变化的信息，录入后将对照表存入一户一档。

（3）说明。打印方法：扶贫对象—基础信息维护—2020 年

度—贫困户信息对照表打印（2020年当年）—选择所在乡、村—查询—勾选贫困户—点击打印。

3.所有贫困村及其辖内自然村的基础信息采集、更新和录入。

（1）时间安排。采集：9月30号—11月7号，录入：11月7号—11月26号。

（2）具体要求。有贫困村（含已出列贫困村）的各乡镇扶贫工作站，用各自账号登录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打印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村的《贫困村信息对照表》及其辖内自然村（村民小组）的《自然村信息对照表》，核实采集每个贫困村及自然村2020年基本情况、发展现状、驻村工作队情况、签约服务团队、生产生活条件中的各项信息，注意好各项信息间的逻辑关系，并标注本年度较2019年度发生变化的信息，填表人及审核人签好字后，再交乡镇扶贫工作站在系统内的基础信息维护中的2020年度库中录入发生变化的基础信息，录入后存入村级基础台账资料中。

（3）说明。打印方法：扶贫对象—基础信息维护—2020年度—贫困村信息对照表打印、自然村信息对照表打印—选择所在乡、村—查询—勾选贫困村（自然村）—点击打印。特别注意：在贫困村的信息采集中，涉及到自然村表中的数据，系统内全部由各自然村表中数据自动汇总生成，所以务必要采集自然村表中数据，并注重数据质量与逻辑关系，尤其是总户数与总人数。我

区贫困村均已出列，但仍是建档立卡贫困村，只是其状态为“出列”，仍需采集、更新、录入各项信息。

（七）边缘易致贫困户的信息采集更新和录入、贫困户和边缘易致贫困户 2020 年帮扶措施信息的核实更新和录入

1. 边缘易致贫困户的信息采集、更新和录入。

（1）时间安排。采集：9月30号—11月6号，录入：11月7号—11月26号。

（2）具体要求。

①跟 2019 年相比，今年的边缘易致贫人口增加采集 23 个指标，包括 7 个人口数据指标和 6 个家庭数据指标。今年入户采集数据时，不仅要采集扶贫系统中原有边缘易致贫困户 2020 年的数据，还要补充采集返贫系统中原有边缘易致贫困户 2019 年的相关数据（主要是新增加的 23 个指标）。各单位注意，已消除致贫风险的边缘易致贫困户，此次仍需采集、更新、录入信息。

②各乡镇扶贫工作站要用各自账号登录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打印所有边缘易致贫困户的《边缘易致贫困户信息对照采集表》。各单位要组织人员，入户核实采集每户 2019 年度的相关数据（主要是新增加的 23 个指标），和 2020 年度的基本信息、家庭成员信息、致贫风险、收入情况、生产生活条件，注意好各项信息间的逻辑关系，并标注本年度较“表上已写入数据”发生变化的信息，填表人及户主签好字后，再交乡镇扶贫工作站在系

统内边缘易致贫困户的基础信息维护中的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库中录入发生变化的信息，录入后将对照表存入村级基础资料台账资料中。

(3) 说明。 打印方法：边缘易致贫困户—基础信息维护—2020 一边缘易致贫困户信息对照打印—选择所在乡、村—查询—勾选边缘易致贫困户—点击打印。

2. 贫困户和边缘易致贫困户 2020 年帮扶措施信息的核实更新和录入。

(1) 时间安排。 采集：9 月 30 号—11 月 6 号，录入：11 月 7 号—11 月 26 号。

(2) 具体要求。

要核实采集并录入每个贫困户和边缘易致贫困户 2020 年享受的各项帮扶措施信息，年度计算周期为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帮扶措施各项指标信息有 4 类生成方式，一是需入户采集，直接录入系统后生成（有 2 个指标）；二是通过项目库管理模块自动生成；三是通过历年建档立卡数据比对自动生成；四是通过行业部门的数据自动生成。具体哪个指标由哪类方式生成，及具体处理方法等内容参照《赫山区 2019 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方案》（益赫扶领办〔2019〕10 号）文件执行。

各单位要针对直接录入生成的 F9 健康扶贫中的“是否接受

“医疗救助”和“是否享受其他健康扶贫”这2个指标，进行入户采集，再交乡镇扶贫工作站，根据采集情况，选择“是或否”，在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基础信息维护中的“基本情况”页的家庭成员详细信息中进行录入，注意不要留空值。

针对其他3类自动生成的指标，经入户核实后，发现贫困户及边缘易致贫困户的帮扶措施信息存在错误或者遗漏的，要按照帮扶措施各项指标信息的生成方式，在对应的项目管理模块、历年基础信息维护模块中进行完善。属行业部门数据错误的，则对接乡镇对应站办所或行业部门，修改行业部门数据。

（3）说明。

打印方法：①扶贫对象—基础信息维护—2020年度—贫困户帮扶措施打印—选择所在乡、村—查询—勾选贫困户—点击打印。②边缘易致贫困户—基础信息维护—2020—边缘易致贫困户帮扶措施采集表打印—选择所在乡、村—查询—勾选边缘易致贫困户—点击打印。

（八）建档立卡问题数据整改工作

今年是脱贫攻坚收官之年，数据质量评估将比以往更严，考核得更细，而且今年增加了账实相符的考核内容。建档立卡数据质量是精准扶贫工作的基础，各项检查考核，很多都要依托建档立卡开展，如果数据质量不过硬，就可能引起连锁反应。

各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在平时工作中，要对各项数据认真

录入，注意与其他数据间逻辑关系，避免引发问题数据。随着动态管理各项工作的进行，上级将不定期分解下发问题数据明细，各单位要及时对分解下发的各批次扶贫对象问题数据，认真进行核实整改，要与实际情况相符合，严禁为了修改问题数据而修改。

（九）脱贫不享受政策户核实标注工作

各单位要对脱贫不享受政策户进行逐户核实，①因家庭条件变化现在符合贫困户条件的，可以申请回退到正常的脱贫户，同时要采集、更新、录入该户标识脱贫不享受政策户以来，历年发生的人口自然增减，以及收入、三保障、生产生活条件等家庭信息变化情况。有返贫风险的，还要标识为脱贫不稳定户，履行脱贫不稳定户识别程序，采集录入返贫风险等相关信息。②对其他脱贫不享受政策户，待省办与国扶办沟通衔接以后，再统一进行处理。

（十）开展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和历年来建档立卡工作总结

1.2020 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总结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6 日，各乡镇（街道、园区）根据以上各项动态管理工作开展落实情况，对 2020 年度动态管理工作进行总结，做到有数据、有条理，形成报告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前上报区扶贫办。

2.历年来建档立卡工作总结

2021 年 1 月 7 日开始，各乡镇人民政府对历年来建档立卡

工作进行总结，包括建档立卡工作历程回顾、扶贫对象数量变化情况、建档立卡工作经验做法、建档立卡工作成效、建档立卡工作成果展示，形成总结材料于2021年2月6日前报区扶贫办。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今年是脱贫攻坚收官之年，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和信息采集工作增加了新的工作内容，任务更重，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一把手要亲自抓，切实负起责任，组织制定周密的工作计划，切实强化人员、经费等各类保障，督导镇村干部、驻村工作队、村支两委、帮扶责任人，严格按时间节点，高质量完成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和信息采集工作。

(二) 严格较真碰硬。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按照标准程序，对扶贫对象做到“应退尽退、应纳尽纳”，对监测对象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在实际工作中杜绝虚假脱贫、数字脱贫，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三) 提升数据质量。要采取有效措施，紧盯脱贫攻坚各项检查和建档立卡数据质量评估中发现的问题数据，持续开展数据清洗，不断提高建档立卡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真实性，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四) 加强工作督导。区扶贫办将派出业务指导组，对各单位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和信息采集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进行指导与督查。各单位要创新工作方式，有序推进好相关工作。

(五)减轻基层负担。各单位要做好工作统筹，把工作安排好，把骨干培训好，防止工作翻烧饼和频繁返工，防止重复进村入户和填表报数，防止增添基层不必要的负担。

各单位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和信息采集各项工作完成情况及系统数据质量，将纳入脱贫攻坚年度考核，逾期未完成任务或数据质量影响全区进度与排名的单位，将在考核中予以扣分，情节严重的，追究相关单位人员责任。

附件：1.新识别贫困户信息采集表

- 2.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家庭成员自然增加情况表
- 3.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家庭成员自然减少情况表
- 4.乡镇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自然增加人员名单
- 5.乡镇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自然减少人员名单
- 6.边缘易致贫困户信息采集表
- 7.脱贫不稳定户信息采集表
- 8.乡镇审核通过边缘易致贫困户名单
- 9.乡镇审核通过脱贫不稳定户名单
- 10.赫山区2020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数据备案表
- 11.相关信息采集表填表说明和指标解释

附件 1

新识别贫困户信息采集表

一、基础信息																						
家庭住址: _____ 省(区、市) _____ 市(地、州、盟) _____ 县(市、区、旗) _____ 乡(镇) _____ 村 _____ 自然村(村民小组)																						
联系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选填): _____ 银行账号(选填): _____																						
A23 识别标准(单选):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																						
A25 军烈属: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家庭成员信息																						
序号	A1 姓名	A2 性别	A3 证件类型	A4 居民身份证(残疾人证)号码		A5 与户主关系	A6 民族	A7 政治面貌	A8 文化程度	A9 在校生状况	A10 健康状况	A11 劳动技能	A12 务工区域	A13 务工时间	A14 失学或辍学原因	A15 是否会讲普通话	A16 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A17 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A18 是否参加大病保险	A19 是否享受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A20 是否参加商业补充医疗保险	A51 是否接受医疗救助
1						户主																
2																						
3																						
三、致贫原因(可扩充)																						
A27a 致贫原因 1(单选项): <input type="checkbox"/> 因病 <input type="checkbox"/> 因残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学 <input type="checkbox"/> 因灾 <input type="checkbox"/> 因婚 <input type="checkbox"/> 因丧 <input type="checkbox"/> 缺土地 <input type="checkbox"/> 缺水 <input type="checkbox"/> 缺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缺劳动力 <input type="checkbox"/> 缺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条件落后 <input type="checkbox"/> 自身发展动力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因疫情																						
A27b 致贫原因 2(单选项): <input type="checkbox"/> 因病 <input type="checkbox"/> 因残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学 <input type="checkbox"/> 因灾 <input type="checkbox"/> 因婚 <input type="checkbox"/> 因丧 <input type="checkbox"/> 缺土地 <input type="checkbox"/> 缺水 <input type="checkbox"/> 缺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缺劳动力 <input type="checkbox"/> 缺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条件落后 <input type="checkbox"/> 自身发展动力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因疫情																						
A27c 致贫原因 3(单选项): <input type="checkbox"/> 因病 <input type="checkbox"/> 因残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学 <input type="checkbox"/> 因灾 <input type="checkbox"/> 因婚 <input type="checkbox"/> 因丧 <input type="checkbox"/> 缺土地 <input type="checkbox"/> 缺水 <input type="checkbox"/> 缺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缺劳动力 <input type="checkbox"/> 缺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条件落后 <input type="checkbox"/> 自身发展动力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因疫情																						

四、收入情况							
A28 工资性收入 (元)		A29 转移性收入 (元)		A29d 养老保险金 (元)			
A30 生产经营性收入 (元)		A29a 计划生育金 (元)		A29e 生态补偿金 (元)			
A31 财产性收入 (元)		A29b 低保金 (元)		A29f 其他转移性收 (元)			
A31a 资产收益扶贫分红收入 (元)		A29c 特困供养金 (元)					
A31b 其他财产性收入 (元)		A32 生产经营性支出 (元)					
五、生产生活条件							
A33 耕地面积 (亩)		A34 牧草地面积 (亩)		A35 水面面积 (亩)			
A36 林地面积 (亩)		A36a 退耕还林面积 (亩)		A36b 林果面积 (亩)			
A37 入户路类型		A38 与村主干路距离 (公里)		A39 是否加入农民专业合作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0 危房等级		A41 住房面积 (平方米)		A42 是否通生活用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3 是否有卫生厕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4 是否解决安全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5 主要燃料类型			
A46 是否有龙头企业带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7 是否有创业致富带头人带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8 是否通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六、帮扶责任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帮扶 (选派) 单位名称	帮扶开始时间	帮扶结束时间	联系电话
1							
2							
3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户主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家庭成员自然增加情况表

行政村名称:

行政区划代码:

户主姓名:

证件号码:

序号	A1 姓名	A2 性别	A3 证件 类型	A4 居民身份证 (残疾人证)号码	A5 与户 主关 系	A6 民族	A7 政治 面貌	A8 文化 程度	A9 在学 生状 况	A10 健康 状况	A11 劳 动 技 能	A12 务工 区 域	A13 务工时间	A14 失学或 辍学原因	A15 是否 会讲 普通 话	A16 是否 参加 城乡 居民 基本 养老 保险	A17 是否 参加 城乡 居民 基本 医疗 保险	A18 是否 参加 大病 保险	A19 是否 享受 农村 居民 最低 生活 保障	A20 是否 享受 商业 补充 医疗 保险	A21 是否 享受 人身 意外 保险	A51 是否 接受 医疗 救助	增加 原因

注: 1.村委会或驻村工作队针对有家庭成员增加的贫困户及边缘易致贫困户, 以户为单位填报此表, 录入系统后存入一户一档中。

2.增加原因包括 (1) 新生儿、(2) 婚入、(3) 户籍迁入、(4) 刑满释放、(5) 收养、(6) 失联人口回归。填写增加原因后括号内的编号, 如婚入填“2”。

附件 3

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家庭成员自然减少情况表

行政村名称:

行政区划代码:

户主姓名	户主证件号码	减少家庭成员姓名	减少家庭成员证件号码	减少原因

注: 1.村委会或驻村工作队针对有家庭成员有减少的贫困户及边缘易致贫困户, 以村为单位填本报此表, 录入系统后存入一户一档。

2.减少原因包括 (1) 死亡、(2) 婚出、(3) 出国定居、(4) 判刑收监、(5) 户籍迁出、(6) 农转非、(7) 失联、(8) 分散供养五保户转集中供养。填写减少原因后括号内的编号, 如婚出填“2”。

附件4

乡镇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自然增加人员名单

单位(公章): 主要领导: 分管领导: 扶贫工作站站长: 填报日期: 20 年 月 日

注：1. 脱贫时间：要选填2014年脱贫、2015年脱贫、2016年脱贫、2017年脱贫、2018年脱贫、2019年脱贫、未脱贫。2. 自然增加原因：于2019年10月以来发生的①新生儿、②婚入、③户籍迁入、④刑满释放、⑤收养、⑥失联人口回归。3. 发生时间：务必具体到年到月，系统必录项。4. 人员类别：选填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不需填写脱贫时间）

附件5

乡镇贫困户、边缘易致贫户自然增加人员名单

单位(公章): 主要领导: 分管领导: 扶贫工作站站长: 填报日期: 20 年 月 日

注：1.脱贫时间：要选填**2014年脱贫、2015年脱贫、2016年脱贫、2017年脱贫、2018年脱贫、2019年脱贫、未脱贫**。2.自然减少原因：于该户建档立卡以后发生的①死亡、②婚出、③出国定居、④判刑收监、⑤户籍迁出、⑥农转非、⑦失联、⑧分散供养五保户转集中供养五保户。3.发生时间：以户籍为准，务必具体到年到月，系统必录项。4.销户：该户所有成员均已做人口自然减少，系统有销户通道可查到。5.人员类别：选填**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边缘易致贫困户不需填写脱贫时间）

附件 6

边缘易致贫困户信息采集表

一、基础信息																						
家庭住址: _____省(区、市) _____市(地、州、盟) _____县(市、区、旗) _____乡(镇) _____村_____自然村(村民小组)																						
联系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选填): _____																						
二、家庭成员信息																						
序号	A1 姓名	A2 性别	A3 证件类型	A4 居民身份证(残疾人证)号码		A5 与户主关系	A6 民族	A7 政治面貌	A8 文化程度	A9 在校生状况	A10 健康状况	A11 劳动技能	A12 务工区域	A13 务工时间	A14 失学或辍学原因	A15 是否会讲普通话	A16 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A17 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A18 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大病保险	A19 是否享受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A20 是否参加商业补充医疗保险	A51 是否接受医疗救助
1						户主																
2																						
3																						
4																						
三、致贫风险(可扩充)																						
A52a 致贫风险 1(单选项): <input type="checkbox"/> 因大病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学 <input type="checkbox"/> 因灾 <input type="checkbox"/> 因残 <input type="checkbox"/> 因突发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因产业失败 <input type="checkbox"/> 因就业不稳 <input type="checkbox"/> 因疫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52a 致贫风险 2(单选项): <input type="checkbox"/> 因大病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学 <input type="checkbox"/> 因灾 <input type="checkbox"/> 因残 <input type="checkbox"/> 因突发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因产业失败 <input type="checkbox"/> 因就业不稳 <input type="checkbox"/> 因疫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52a 致贫风险 3(单选项): <input type="checkbox"/> 因大病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学 <input type="checkbox"/> 因灾 <input type="checkbox"/> 因残 <input type="checkbox"/> 因突发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因产业失败 <input type="checkbox"/> 因就业不稳 <input type="checkbox"/> 因疫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四、收入情况						
A28 工资性收入 (元)		A29 转移性收入 (元)		A29d 养老保险金 (元)		
A30 生产经营性收入 (元)		A29a 计划生育金 (元)		A29e 生态补偿金 (元)		
A31 财产性收入 (元)		A29b 低保金 (元)		A29f 其他转移性收 (元)		
A31a 资产收益扶贫分红收入 (元)		A29c 特困供养金 (元)				
A31b 其他财产性收入 (元)		A32 生产经营性支出 (元)				
五、生产生活条件						
A33 耕地面积 (亩)		A34 牧草地面积 (亩)		A35 水面面积 (亩)		
A36 林地面积 (亩)		A36a 退耕还林面积(亩)		A36b 林果面积 (亩)		
A37 入户路类型		A38 与村主干路距离 (公里)		A39 是否加入农民专业合作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0 危房等级		A41 住房面积 (平方米)		A42 是否通生活用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3 是否有卫生厕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4 是否解决安全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5 主要燃料类型		
A46 是否有龙头企业带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7 是否有创业致富带头人带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48 是否通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脱贫不稳定户信息采集表

家庭住址: _____省(区、市) _____市(地、州、盟) _____县(市、区、旗) _____乡(镇) _____村

序号	户主姓名	居民身份证(残疾人证)号码	家庭人口数	返贫风险 1(必填)	返贫风险 2	返贫风险 3	2020 年人均纯收入(元)
1							
2							
3							

备注: 返贫风险包括: 因大病、因学、因灾、因残、因突发事件、因产业失败、因就业不稳、因疫情、其他

附件8

乡镇审核通过边缘易致贫户名单

单位(公章): 主要领导: 分管领导: 扶贫工作站站长: 填报日期: 20 年 月 日

注：1.致贫风险：选填①因大病、②因学、③因灾、④因残、⑤因突发事件、⑥因产业失败、⑦因就业不稳、⑧因疫情、⑨其他。2.类型：要选填整户新增、整户取消。

附件9

乡镇审核通过脱贫不稳定户名单

单位(公章): 主要领导: 分管领导: 扶贫工作站站长: 填报日期: 20 年 月 日

注：1.返贫风险：选填①因大病、②因学、③因灾、④因残、⑤因突发事件、⑥因产业失败、⑦因就业不稳、⑧因疫情、⑨其他。2.类型：要选填整户新增、整户取消。

附件10

赫山区2020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数据备案表

填报日期： 2020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园区）	2020年脱贫人口		2020年底返贫人口		2020年底新识别贫困人口		2020年家庭成员自然变更人数				整户新增				整户取消			
							贫困户		边缘易致贫户		边缘易致贫人口		脱贫不稳定人口		边缘易致贫人口		脱贫不稳定人口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自然增加	自然减少	自然增加	自然减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填报单位（盖章）：

乡镇（党委书记、镇长）签字：

附件 11

相关采集表填表说明和指标解释

一、填表说明

1. 本表包括基本信息、家庭成员信息、致贫原因、收入情况、生产生活条件，以及帮扶责任人信息等六个部分。

填表人、联系电话、户主签字、填表日期等内容为纸质版采集表归档使用，不录入系统。

2. 指标类型及填写说明

(1) 字符型：填写数字或汉字，如家庭住址、联系电话、证件号码等。

(2) 数值型：需填写数字，如务工时间、工资性收入等。

(3) 选择项：需要勾选，如识别标准、贫困户属性等。

(4) 是否项：需填写“是”或“否”，如饮水是否安全、是否通生产用电等。

3. 有些指标，如是否独生子女户、是否双女户为部分省（区）选填指标，不需要的可以不采集，省里可以在纸质版采集时将该项内容剔除。

4. 除选填项（联系电话、开户银行和银行账号）外，其他指标项不得为空。如没有外出务工的贫困人口，“务工时间”填“0”。

二、指标解释

(一) 基本信息

1. 联系电话（字符型）

一般为户主电话号码，也可以填写能够联系该户主的家庭成员、亲戚、邻居、村负责人电话。若为固定电话，需填写区号。

2. 开户银行和银行账号（字符型）

是指贫困户用于存取各类到户补贴资金所使用的具体开户银行和银行账号。

3. A23 识别标准（选择项）

指贫困户所属范围，包括国家标准、省定标准和市定标准。国家农村扶贫标准是指依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扶贫标准。省、市级农村扶贫标准是指某些省根据自身财力和农村低保标准，自行确定的省、市级农村扶贫标准。本指标由省级统一填报口径，由登记员填报。执行国家农村扶贫标准的省，登记员填写国家农村扶贫标准；执行省级农村扶贫标准的省，登记员填写省级农村扶贫标准。

4. A24 贫困户属性（选择项）

包括一般贫困（脱贫）户、低保贫困（脱贫）户、特困供养贫困（脱贫）户。

“一般贫困（脱贫）户”是指狭义的贫困户，指家庭有劳动能力，且家庭人均纯收入低于国家贫困识别标准的农户。

“低保贫困（脱贫）户”是指享受了国家低保待遇，家庭人均纯收入仍低于国家贫困识别标准的农户。低保贫困户享受国家低保和扶贫双重待遇。

“特困供养（脱贫）户”是指享受了国家特困供养待遇，家庭人均纯收入仍低于国家贫困识别标准的农户，特困供养贫困户享受国家特困供养和扶贫双重待遇。特困供养贫困户一般为分散供养的特困供养户。

5. A25 是否军烈属（是否项）

包括军属和军烈属。军属指现役军人的直系血亲、配偶和依靠现役军人生活的16岁以下的弟妹，或军人自幼依靠其抚养长大，现在又必须依靠军人生活的其他亲属。军烈属指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的简称，在役军人因公牺牲，其家属称军烈属。

（二）家庭成员信息

1. A1 姓名（字符型）

填写家庭成员的姓名，以本人身份证登记的名字为准，如无身份证，则以户口簿上登记的名字为准。

家庭成员是指居住在同一住宅内，常住或者与户主共享开支或收入的成员。包括由本家庭供养的在外学生、未分家农村外出从业人员或随迁家属、轮流居住的老人、因探亲访友等原因临时外出人员；不包括不再供养的在外学生、已分家子女、出嫁人员、挂靠人员或寄宿者、帮工、已应征入伍者。

2. A2 性别（字符型）

填写“男”、“女”。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1	男	02	女

3. A3 证件类型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1	居民身份证	09	残疾人证

4. A4 居民身份证（残疾人证）号码（字符型）

采用二代身份证或户口簿提供的身份证号码（18位）填写，无证者需经当

地公安户籍部门甄别并出具身份证号码证明，方可填入系统。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二代），直接填写二代残疾人证号码（第二代《残疾人证》采用全国统一编码，由18位身份证号加1位残疾类别代码和1位残疾人等级代码，由18位身份证号加1位残疾类别代码和1位残疾人等级代码共20位代码组成）。

5. A5 与户主关系（字符型）

指贫困户家庭成员与户主之间的关系，具体关系如下，填写汉字。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本人或户主	15	之公公
02	配偶	16	之婆婆
03	之子	17	之祖父
04	之女	18	之祖母
05	之儿媳	19	之外祖父
06	之女婿	20	之外祖母
07	之孙子	21	之兄弟姐妹
08	之孙女	22	之叔伯
09	之外孙子	23	之曾孙子
10	之外孙女	24	之曾孙女
11	之父	25	之侄儿
12	之母	26	之侄女
13	之岳父	27	之兄弟媳妇
14	之岳母	99	其他

6.A6 民族（字符型）

以本人身份证登记的民族为准，如无身份证，则以户口簿上登记的民族为准。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汉族	02	满族
03	回族	04	蒙古族
05	藏族	06	维吾尔族
07	苗族	08	彝族
09	壮族	10	布依族
11	朝鲜族	12	侗族
13	瑶族	14	白族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15	土家族	16	哈尼族
17	哈萨克族	18	傣族
19	黎族	20	傈僳族
21	佤族	22	畲族
23	高山族	24	拉祜族
25	水族	26	东乡族
27	纳西族	28	景颇族
29	柯尔克孜族	30	土族
31	达斡尔族	32	仫佬族
33	羌族	34	布朗族
35	撒拉族	36	毛南族
37	仡佬族	38	锡伯族
39	阿昌族	40	普米族
41	塔吉克族	42	怒族
43	乌孜别克族	44	俄罗斯族
45	鄂温克族	46	德昂族
47	保安族	48	裕固族
49	京族	50	塔塔尔族
51	独龙族	52	鄂伦春族
53	赫哲族	54	门巴族
55	珞巴族	56	基诺族
99	其他		

7. A7 政治面貌（字符型）

指贫困人口的政治面貌，具体指标代码如下，填写汉字。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中共党员	04	民主党派人士
02	中共预备党员	05	无党派民主人士
03	共青团员	06	群众

8. A8 文化程度（字符型）

指贫困人口的受教育程度，具体指标代码如下，填写汉字。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文盲或半文盲	04	高中
02	小学	05	大专
03	初中	06	本科及以上

9. A9 在校生情况（字符型）

指贫困人口目前在学校就读的情况，具体指标代码如下，填写汉字。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学龄前儿童	14	高职高专二年级
02	学前教育	15	高职高专三年级
03	小学	17	技师学院一年级
04	七年级	18	技师学院二年级
05	八年级	19	技师学院三年级
06	九年级	20	技师学院四年级
07	普通高中一年级	21	本科一年级
08	普通高中二年级	22	本科二年级
09	普通高中三年级	23	本科三年级
10	中职一年级	24	本科四年级
11	中职二年级	25	本科五年级
12	中职三年级	26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3	高职高专一年级		

技师学院是在原高级技工学校基础上发展而成的技工院校，是技工院校的最高层次。其主要任务是培养高级工以上的高技能人才，可招收相关专业中职或高中毕业生，亦可招收初中毕业生。

10. A10 健康状况（字符型）

具体指标代码如下，填写汉字。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健康	03	大病
02	长期慢性病	04	残疾

“健康”是指过去一个月身体健康状况良好；“长期慢性病”是指需要长期吃药治疗的疾病，如肝炎、肺炎、糖尿病；“大病”是指如心脏病、癌症等需要经常住院治疗的疾病。

11. A11 劳动技能（字符型）

劳动技能本质上是人的劳动能力，这种劳动能力包括人的体力能力、智力能

力和心理能力。具体指标代码如下，填写汉字。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普通劳动力	03	丧失劳动力
02	技能劳动力	04	无劳动力
05	弱劳动力或半劳动力		

普通劳动力是指 16 周岁-60 周岁具有劳动能力,但没有取得执业资格证书的人员；技能劳动力指经过技术等级考试合格后，获得人社部门统一颁发的相应等级的执业资格证书的具有劳动能力的人；16-60 岁丧失劳动力是指由于疾病、残疾而丧失劳动能力；无劳动力是指 16 岁以下未成年人和超过劳动年龄已经无劳动能力；弱劳动力或半劳动力是指 16-60 之间有劳动能力的病人以及 60 岁以上的健康人群，能够从事一些简单劳动的人员。

对残疾人有劳动力的界定应根据残疾人本人在生活生产中的实际情况准确判断，并在村民大会讨论和村委会核实中据实评判残疾人有无劳动力，避免主观上将残疾人直接列入无劳动能力的救助对象。原则上除一、二级肢体残疾人、精神残疾人、智力残疾人之外，其他类别和登记的成年残疾人都应视为有劳动力。

12. A12 务工区域（字符型）

在县内、省内县外、省外务工，选择务工企业所在的地区，如果在家务农、学生、军人等情况可选“其他”。务工区域包括务工所在省、市、县、乡。

13. A13 务工时间（字符型）

指在调查年度内累计务工时间，填写月数，范围为 0-12。如外出务工三个半月填写 3.5；如果是在家务农、学生、军人等情况，务工时间填 0。

14. A14 失学或辍学原因（字符型）

失学：从来没有上过学。辍学：没有完成规定学业发生的中途退学行为。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因病	03	厌学
02	因残	04	其他

15.A15 是否会讲普通话（是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16.A16 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是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17. A17 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是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18. A18 是否参加大病保险（是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19.A19 是否享受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是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20.A20 是否参加商业补充医疗保险（是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21.A21 是否享受人身意外保险补贴（是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22.A23 识别标准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国家	03	市级
02	省级		

23.A24 贫困户属性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一般贫困户	03	特困供养贫困户
02	低保贫困户		

特困供养贫困户：农村中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扶养义务人或虽有法定赡养扶养义务人，但无赡养扶养能力的老年人、残疾人和未成年人。

24.A25 是否军列属（是否型）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1	是	02	否

25. A26 计划脱贫年度

（三）致贫原因

1. A27 致贫原因（字符型）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1	因病	08	缺技术
02	因残	09	缺劳力
03	因学	10	缺资金
04	因灾	11	交通条件落后
05	因婚	12	自身发展动力不足
06	缺土地	13	因丧
07	缺水		

（四）收入情况

1. A28 工资性收入（元）（数值型）

主要指调查年度该户所有人外出务工的所有工资收入。

2. A29 转移性收入（元）（数值型，自动生成）

是指国家、单位、社会团体对居民家庭的各种转移支付和居民家庭间的收入转移。包括计划生育补贴、低保金、特困供养金、养老保险金、生态补偿金。除以上各类补贴外，还包括政府、非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对农户转移的退休金、社会救济和补助、救灾款、经常性捐赠和赔偿等；住户之间的赡养收入、经常性捐赠和赔偿以及农村地区（村委会）在外（含国外）工作的本住户非常住成员寄回带回的收入等。

3. A29a 计划生育金（元）（数值型）

实行计划生育的独生子女父母、以及双女户的奖励。

4. A29b 低保金（元）（数值型）

农村低保即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它的保障对象是家庭年人均纯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农村居民。必须是民政认定的低保户，否则为 0。

5. A29c 特困供养金（元）（数值型）

特困供养对象，主要包括村民中符合下列条件的老年人、残疾人和未成年人。特困供养对象指农村中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扶养义务人或虽有法定赡养扶养义务人，但无赡养扶养能力的老年人、残疾人和未成年人而设立的。

6. A29d 养老保险金（元）（数值型）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到达待遇领取年龄后领取的养老保险待遇。参加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养老保险但未到领取年龄者为 0。

7. A29e 生态补偿金（元）（数值型）

对个人或区域保护生态系统和环境的投入或放弃发展机会的损失的经济补偿。

8. A29f 其他转移性收入（元）（数值型）

包括政府、非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对农户转移的退休金、社会救济和补助、救灾款、经常性捐赠和赔偿，以及粮食补贴、农资综合补贴、农机具补贴等生产类补贴等；住户之间的赡养收入、经常性捐赠和赔偿以及农村地区（村委会）在外（含国外）工作的本住户非常住成员寄回带回的收入等。

9. A30 生产经营性收入（元）（数值型）

主要指农户以家庭为生产经营单位通过生产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分为农业、林业、牧业、渔业、工业、建筑业以及第三产业。

10. A31 财产性收入（元）（数值型）

也称资产性收入，指通过资本、技术和管理等要素参与社会生产和生活活动所产生的收入。即家庭拥有的动产（如银行存款、有价证券）和不动产（如房屋、车辆、收藏品等）所获得的收入。包括出让财产使用权所获得的利息、租金、专利收入；财产营运所获得的红利收入、财产增值收益等。

11. A31a 资产收益扶贫分红收入（元）（数值型）

通过资产入股开展各类项目，不需参加劳动而直接从项目收益中获取的分

红。

12. A31b 其他财产性收入（元）（数值型）

除资产收益扶贫分红收入以外的财产性收入。

13. A32 生产经营性支出（元）（数值型）

主要指农户以家庭为生产经营单位通过生产经营活动的支出。包括家庭经营费用支出、生产性固定资产折旧、税金和上交承包费用等。

（五）生产条件

1. A33 耕地面积（亩）（数值型）

是指种植农作物的土地面积，包括因各种原因休闲和抛荒的土地面积，不包括代他人临时耕种和租入的土地面积。

2. A34 牧草地面积（亩）（数值型）

是指该户承包集体的全部牧草地面积。不包括代他人临时经营或租入的牧草地面积。

3. A35 水面面积（亩）（数值型）

是指承包集体的水产品养殖水面面积，不包括代他人经营或租入水面面积。

4. A36 林地面积（亩）（数值型）

是指包括生长乔木、竹类、红树林和灌木林等主要用于林业的土地面积，不包括代他人临时经营和租入的面积。

5. A36a 退耕还林面积（亩）（数值型）

是指从生态、社会、经济条件实际出发，将易造成水土流失的坡耕地和沙化耕地转为林地的面积。

6. A36b 林果面积（亩）（数值型）

是指包含水果、干果、木本粮油、茶、竹、中药材、用材林、食用菌以及花卉、种苗等特色经济林面积。

7.A39 加入农民专业合作组织（是否型）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1	是	02	否

8.A46 是否有龙头企业带动（是否型）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	----	----	----

01	是	02	否
----	---	----	---

9.A47 是否有创业致富带头人带动（是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六）生活条件

1. A37 入户路类型（字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泥土路	03	硬化路
02	砂石路		

2. A38 与村主干路距离（公里）（数值型）

指到村内主干公路（道路）的最小距离。A37、A38 用于了解入户路情况。

3.A40 危房等级（字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C 级	02	D 级

4. A41 住房面积（平方米）（数值型）

是指农户自有住房建设面积。不包括仓库等作为生产用途房屋面积。无农户的住房面积为 0。

5. A42 是否通生活用电（是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6. A43 是否有卫生厕所（字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有	02	无

7. A44 是否解决安全饮用水（是否型）

指饮用水量有保障，水质安全。水量有保障指的是正常年份每人每天可获得的水量不低于 20 升；水质安全指的是水质符合国家饮用水卫生标准的相关要求，

且单次取水往返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且不间断供水。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8. A45 主要燃料类型（字符型）

柴草、干畜粪、煤炭、清洁能源、其他。单选，其中“清洁能源”是指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水电潮汐地热等，也包括沼气和天然气。

9.A48 是否通广播电视（是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10.A51 是否接受医疗救助（是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是	02	否

11.A52 致贫风险（字符型）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因大病	02	因学
03	因灾	04	因残
05	因突发事件	06	因产业失败
07	因失业	09	其他

（七）帮扶责任人

1. 姓名（字符型）

填写帮扶责任人姓名，一户可有多个帮扶责任人。

2. 性别（字符型）

填写“男”或“女”。

3. 政治面貌（字符型）

填写帮扶责任人政治面貌

代码	名 称	代码	名 称
01	中共党员	04	民主党派人士
02	中共预备党员	05	无党派民主人士
03	共青团员	06	群众

4. 帮扶（选派）单位名称（字符型）

帮扶责任人所属的单位名称。录入时从系统中已存在的帮扶单位中选择。

5. 帮扶开始时间（字符型）

必填项，填写帮扶开始时间，精确到月份（如：2015.01）。

6. 帮扶结束时间（字符型）

填写帮扶结束时间，精确到月份（如：2015.01）。如无法确定结束时间可不填。

7. 联系电话（字符型）

必填项，填写能够联系到帮扶责任人的固定电话或移动电话。采集表可以不填写，录入时根据选中的帮扶单位自动生成。

益阳市赫山区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28 日印发
